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水性涂料、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1万吨水性助剂建设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年7月

目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评价信息公开情况.....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7
6 报批前公示情况.....7
7 其他.....8
8 诚信承诺.....8
9 附件.....9

1 概述

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源公司”）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委会鹅潭村民小组虎仔山（中心坐标北纬 22°17′11.968″，东经 113°5′18.888″），属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内。项目拟投资 25000 万元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委会鹅潭村民小组虎仔山建设“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吨水性涂料、1万吨水性助剂、1000 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从事水性涂料、水性丙烯酸树脂、水性助剂的生产，年产 2000吨水性涂料、1万吨水性助剂、1000 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厂区总占地面积5710.61平方米,建筑面积17954.83平方米。

自从加入 WTO 以来，我国涂料工业得到飞速发展，汽车工业、住宅建设、能源交通工业迅速崛起，带动了汽车涂料、建筑涂料、道路标志涂料、防腐涂料、卷材涂料等市场需求的大幅增长，由于环境保护意识增强和国家环境法规的制定，刺激了水性涂料、水性助剂和水性丙烯酸树脂的技术产品的大力开发和推广应用。因而使环保型涂料成为未来涂料发展的必然趋势。经济的发展、对外开放的力度加大，促使国际贸易比例增长，国际跨国知名涂料大公司纷纷进军中国，在引入先进管理和技术产品的同时，也使涂料市场竞争变得更加激烈。

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水性涂料、1万吨水性助剂、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并编制了《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水性涂料、1万吨水性助剂、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予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内，集聚区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取得原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产业发展规划（2018-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江环审[2018]8 号），根据上述要求免予首次环境评价信息公开，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进行了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征求意见稿的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的途径等，以及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和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公示在五邑信息网站上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于 2025 年 7 月 4 日结束，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1608.com/detail.asp?id=65472，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属且公众易于接触的五邑信息网站，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建设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29424平方米，建筑面积21985.1平方米，项目新建3栋4层厂房，1栋2层仓库，1栋单层甲类仓库。主要生产设备有反应釜、兑稀釜、混合罐、分散机和研磨机等。项目建成后，年产1.2万吨水性涂料、1.5万吨水性助剂、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和2000吨稀释剂。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水性涂料、1.5万吨水性助剂、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及2000吨稀释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1A0-wyvAcsCkvgFJx86h1w 提取码：bumr

纸质报告联系建设单位索取：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以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单位组织为主。

四、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卓源

联系电话：13631116828

邮箱：1455236620@qq.com

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委会蕉潭村民小组虎仔山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20号1座401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反馈。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项目及环评工作内容有宝贵意见或建议，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规划实施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以书面形式反馈，并须署个人真实姓名，或须加盖单位公章。以供建设单位或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采纳落实，供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决策参考。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图 1 征求意见稿网页截图

3.2.2 报纸

在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南方都市报》进行公示，公示日期分别为 2025 年 7 月 2 日和 2025 年 7 月 4 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和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报刊公示照片见图 2 和图 3。



专家 原拆原建成大趋势 政府应强化政策供给、动员能力

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水性涂料、1.5万吨水性助剂、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及2000吨稀释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要求，现对该建设项目的有关信息进行公开，向公众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1A0-wyvAcsCkvgFJx86h1w 提取码：bumr。纸质报告联系建设单位索取：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以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单位组织为主。三、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联系人：黄卓源，联系电话：13631116828，邮箱：1455236620@qq.com，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委会鹤潭村民小组虎仔山。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反馈。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项目及环评工作内容有宝贵意见或建议，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规划实施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以书面形式反馈，并须署个人真实姓名，或须加盖单位公章。以供建设单位或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采纳落实，供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决策参考。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日

大分类

遗失声明

欢迎刊登广告

图 2 南方都市报第一次报刊公示截图



图3 南方都市报第二次报刊公示截图

3.3 查阅情况

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地点设置在江门市威源新型

材料有限公司。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项目可不召开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会议，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生态环境影响方面的

意见，**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要求：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本报批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公参说明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五邑信息网站进行公开。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所列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报批稿公示在五邑信息网站上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公示网址为http://www.1608.com/detail.asp?id=65520，网站公示截图见图4。



图 4　报批前信息公示照片

7 其他

存档备查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盖章版公示材料等。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江门市威源新型

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水性涂料、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1万吨水性助剂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生态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水性涂料、1000吨水性丙烯酸树脂、1万吨水性助剂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门市威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7月15日

9 附件

无。